



大 会

Distr.
GENERAL

A/48/743
9 Decem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 马赫布卜·卡比尔先生(孟加拉国)

1. 1993年9月24日, 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决定将题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的项目列入第四十八届会议议程。大会同次会议决定将经社理事会报告¹第一、五(A和B节)和九章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1993年12月7日, 第五委员会第30次会议审议了分配给它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各章节。委员会在审议该项目过程中发表的评论和意见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5/48/SR.30)。

3. 委员会同次会议无异议决定建议大使注意分配给第五委员会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各章节。(见第4段)。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4.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大会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¹第一、五(A和B节)和九章。

- - - - -

¹ 定本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 第四十八届会议, 补编第3号》(A/48/3/Rev.1)分发。